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12-033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公告编号：2012-033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单方增资的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京东方”）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披露了将与合肥市政府及其投资平台共同建设一条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8.5 代全工序生产线，总投资 285 亿元人民币，并明确了以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作为合作平台。目前该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为确保项目建设如期进行，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合肥市指定的其他国资平台拟在 2012 年末以前完成向鑫晟光电增资 43.55 亿元人民币。

由于增资方之一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达 5.55%，为公司关联人；另外，由于本次增资将降低公司持有的该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及放弃权利。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经审议，同意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及合肥市指定的其他投资平台单方面向鑫晟光电增资共 43.55 亿元，合肥京东方光

电科技有限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方基本情况

（一）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巢湖市官圩路 104 号；

法定代表人：宋德润；

注册资本：50120.59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50120.59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组织实施市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市区房地产开发用地管理、招标、拍卖；为巢湖城市建设筹资、管理、监督政府性投资项目资金；受政府委托承办土地收储、拆迁、整理、配套及供应前准备工作。

（二）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世琴

注册资本：224,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224,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合肥市新站区工业物流园 A 组团 E 区 15 号综合楼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投资产投资、经营管理及项目投资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及市政公用事业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管理；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资、经营管理；国有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停车场服务；房屋租赁。

财务情况：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

公司总资产 2,136,312 万元，总负债 1,322,952 万元，净资产 813,360 万元，2011 年全年营业收入 119,215 万元。

股东情况：合肥新站综合开发试验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100%持股。

因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京东方股份比例达 5.55%，故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增资构成关联共同投资。

三、交易基本情况

1、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合肥市新站区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程世琴；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相关产品及配套产品投资建设、研发、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占 80%股权、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占 10%股权、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占 10%股权。

财务数据（经审计）：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2 年 1 月至 6 月
营业收入	205,000.00	378,500.00
利润总额	-9,755,239.58	-6,573,724.73
净利润	-9,755,239.58	-6,573,72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95,486.36	-29,507,911.89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858,813,154.69	1,671,581,342.70
净资产	31,563,471.64	24,989,746.91
应收账款总额	0	0

2、增资情况说明

合肥 8.5 代线项目 2012 年预计将发生建筑工程、工艺设备等相关采购开支，累计需求资金为 43.55 亿元。增资前后项目公司股权情况对比如下表：

	股东名称	增资额	出资额	股权比例
增资前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 万元	10%
	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80%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元	10%
增资后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49500 万元	250000 万元	56.75%
	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700 万元	14700 万元	3.34%
	合肥市指定其他国资平台	175300 万元	175300 万元	39.80%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500 万元	0.11%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增资额以各方实缴的出资额为准。

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项目公司的增资是按计划推进合肥 8.5 代线建设的必要步骤，将解决合肥 8.5 代线项目 2012 年的资金需求，提升项目公司的融资能力，为合肥 8.5 代线项目按计划完成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交易外，公司本年度尚未与该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该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要求。

本次对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是公司与合肥市政府

及其投资平台按计划推进合肥 8.5 代线建设的重要步骤之一。本次增资将解决合肥 8.5 代线项目 2012 年的资金需求，提升项目公司的融资能力，为合肥 8.5 代线项目按计划完成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八、董事会的意见

同意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及合肥市指定的其他投资平台单方面向鑫晟光电增资共 43.55 亿元，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

九、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10 月 29 日